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承辦人：張哲魁
電話：1999(外縣市02-27208889)轉6353
傳真：02-27593361
電子信箱：que0930@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3月16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04325491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校園手機創意貼圖設計徵選比賽」，請鼓勵師生踴躍報名參選，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4年3月12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040028170號函及本市104年1月22日北市教中字第10431118100號函(計達)辦理。
- 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貼圖比賽網路報名於104年3月2日開始，活動專屬網站 (<http://sticker.k12ea.tw>)，有關上傳作品時間延長至104年3月18日16時止。因貼圖比賽報名系統修正，增加報名組別，請轉知已參賽者重新註冊帳號。以利作品上傳後檢核並分類。
- 三、本案比賽須下載報名表，並填寫報名相關資料，信封註明參賽學校及組別寄送本活動承辦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實習輔導處收，該校地址：702台南市南區健康路一段327號。實習輔導處專線:06-2657049。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

萬華國中 1040316



OKAA10430175300



副本：電 2015-03-16 文
交 09:02:30 章

裝



訂

線